

## 經 濟 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15 臺北市福州街15號  
承辦人：龔淑雲  
電話：02-23212200分機:8013  
電子信箱：sykung@moea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06月08日  
發文字號：經商字第1100241531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新冠肺炎防疫期間辦理公司登記業務，請多鼓勵民眾透過線上申辦送件及採電子送達領件，以減少因人員接觸衍生染疫風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商業司於109年3月25日召開「公司與商業及有限合夥一站式線上申請作業網站工作圈第15次會議」中以臨時動議提出「公司登記線上申辦優先審查」制度以因應後續新冠肺炎疫情可能對各登記機關相關業務之衝擊，經決議通過並請各申登機關配合並轉知同仁在案(如附件)。
- 二、因近期新冠肺炎疫情持續蔓延，全國已進入第三級疫情警戒管制，外出必須全程配戴口罩並保持社交距離，為避免登記機關因民眾親臨櫃台洽公提高染疫風險，請協助向民眾宣導多利用線上申辦系統送件，並鼓勵改採電子送達方式領取文件。
- 三、請各登記機關落實上述決議，使民眾感受線上辦理公司登記業務所帶來之安全性及便捷效益，並降低同仁及洽公民眾染疫風險。

正本：經濟部中部辦公室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商業司第1科  
副本：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律師公會

